

# 湘女有为 法护万家

“我们憧憬的，是一个从‘权益保障’迈向‘赋能发展’的新阶段。”11月13日，湖南省人大社会委办公室主任田胜华向记者描绘了这样一幅蓝图，“未来的发展将更加注重系统性、高质量和可持续性。在发展机会上，将女性视为推动社会发展和经济增长的核心引擎，而非被动的受助对象。在社会文化上，我们不仅要打破偏见，更要构建一种尊重女性、支持女性、并乐于赞美女性成就的新风尚。”

这一愿景，正随着《湖南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〉办法》的施行而加速照进现实。新的实施办法不仅筑起了坚实的权益防线，更勾勒出从“底线保障”迈向“高位发展”的清晰路径。

■三湘都市报全媒体记者 罗艾敏

## 不止“护周全”，更要助妇女高飞 全方位保障，绘就女性成长新图景

### 04 落地趋势

#### 部门协作，让守护的力量握指成拳

过去，妇女权益保障工作存在部门协作“缝隙”。而新规通过制度创新，构建起立体化协同网络。田胜华介绍，在省级层面，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肩负起“中枢神经”的使命，负责组织、协调、指导与督促；市县人民政府建立妇女儿童工作联席会议制度，研究解决妇女权益保障工作中的重大问题。另外，明确了网信、公安、财政、卫健、教育、人社、民政、科技、医保等政府部门及人民法院、人民检察院、妇联等的具体职责。

当家庭暴力的阴霾笼罩某个家庭时，新规要求建立的反家庭暴力联动工作机制将立即启动。县级以上妇女联合会将被赋予了督促有关部门依法协同处置的职责，受害者不再需要独自面对繁琐复杂的办事程序，而是有一个明确的组织为其奔走协调。

为了让保护工作更加精准有力，新规还要求建立健全妇女发展状况统计调查制度，用真实的数据描绘出湖南女性发展的全景图，让每一项政策的制定都建立在科学的基石之上。

#### 让法律落地生根，用监督守护承诺

立法的完成只是起点，真正的考验在于实施。为了让纸面上的条文转化为生活中的现实，湖南建立了一套完整的监督保障机制。

新规施行后，湖南省人大社会委将肩负起“护航者”的角色，严格按照法定程序推动法规落地。在法规通过后的半年内，实施机关需要制定出详细的工作方案；一年内，相关的配套规定必须到位；满两年时，一份全面的法规实施情况报告将提交给省人大常委会。

这不仅是一次简单的汇报，更是深入的“法治体检”。省人大社会委将适时开展执法调研，听取专题汇报，必要时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开展执法检查。他们还会同法工委进行立法后评估，根据实践反馈不断完善法规内容。

环环相扣的监督设计，确保法律的承诺不会停留在纸上，而是真正融入湖南女性的日常生活。



岳阳市妇联开展“巾帼普法乡村行”活动。

通讯员 供图

#### 织密保护网络，让温暖浸润每个角落

随着新规的施行，湖南织就了一张日益绵密的妇儿保护网。这张网由法律法规、工作机制和服务阵地共同编织，既全面又细致。

从关注学生心理健康的专门条例，到支持家庭教育的促进条例；从反家庭暴力的具体办法，到新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实施办法，这些法律法规相互支撑、彼此呼应，形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。

在这个体系中，一名女孩的成长将得到全程呵护——从心灵健康的关注，到家庭教育支持，再到人身安全保护；一名女性的生活将获得全方位保障——从职场中的公平对待，到面对家暴时的司法庇护。

湖南法院系统为涉妇儿案件开设的“绿色通道”，对家事调查员、心理疏导员等制度的探索，也都让司法的温度可感可触。

#### 迈向赋能发展，绘就女性成长新图景

立法，不仅仅在于保护女性“免于伤害”，更在于支持每一名女性“拥抱精彩”。湖南的目光，已经投向了更远的未来。

田胜华介绍，湖南将继续深化女性权益保障工作。在女性发展支持方面，将探索构建生育友好型社会，完善托育服务保障，让女性不必在职业发展与家庭责任间艰难抉择；在特殊群体保障方面，将聚焦农村留守妇女、残疾妇女、老龄妇女、单亲母亲等群体，完善就业援助、精神关爱等制度；在数字时代权益保护方面，将积极应对网络骚扰、隐私泄露、算法歧视等新型挑战，为女性在虚拟世界的尊严筑牢防线。

“我们憧憬的，是一个从‘权益保障’迈向‘赋能发展’的新阶段。”田胜华描绘了这样一幅蓝图，并非空中楼阁，而是基于湖南省现有的坚实基础和前瞻性立法。

#### 让法治阳光温暖三湘姐妹

##### 妇联行动

为确保新规取得实效，8月1日，在湖南省人大常委会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，湖南省妇联副主席张忆寒介绍了贯彻实施新规的三项举措。

创新普法宣传，整合236个新媒体平台开展“湘妹子普法”活动，组织法律专家、“法律明白人”深入乡村、社区、家庭等场域开展针对性普法教育，把《实施办法》送到田间地头、社区广场和每个家庭。

把维权服务送到身边。升级全省12338维权服务中心功能，为权益遭受侵害的妇女提供信访接待、心理疏导、法律援助、矛盾调处等“一站式”综合服务。开展特殊群体关爱行动，做好婚姻家庭矛盾纠纷预防化解。

深化部门协作，在反家暴、就业歧视等重点领域形成合力。联动一批法律专家组建“湘女维权智库”提供专业支持，引导一批社会组织参与维权服务，发展一支巾帼维权志愿者队伍，推动妇女权益保障融入基层治理。

“我们将坚持‘普法宣传全覆盖、维权服务零距离、协同联动无缝隙’的工作标准，让法治阳光温暖每一名三湘姐妹。”张忆寒说。

#### 街头热议女性发展的未来

##### 声音

新规的施行，为女性权益保障构筑了坚实的法治后盾。但如何让这部良法真正产生善治，又如何共同描绘一个更理想的未来？这不仅是立法者思考的课题，更应由每一个人的真切感受与期盼来共同定义。

11月10日，三湘都市报记者在长沙街头随机采访了多名市民，倾听他们对于女性权益保障与发展的思考。

“法律是底线，但观念是前沿。”在校大学生汪同学认为，除了完善事后救济，更应将维权课程和性别平等教育纳入教育体系，“让尊重女性成为每个人的潜意识，这才是最根本的‘事前预防’”。

从事IT行业的张先生则从技术角度提出设想：“可以开发集法律咨询、一键求助、证据固定、心理疏导于一体的官方App，利用AI和大数据分析侵权高发区域与类型，从而实现精准的普法推送和预警，让保护跑在侵权前面。”

“最重要的是提升女性‘我要维权’的意识和能力。”社区工作者王女士认为，“法规再好，如果姐妹们不知道、不敢用、不会用，效果就会打折扣。应该多组织面向普通妇女的讲座，用最朴实的语言和案例，教大家识别什么是侵权行为，以及维权时的具体步骤。”

这些声音，为“女性友好型社会”的蓝图提供了最生动的注脚，清晰地表明，女性发展的高位图景，离不开治理智慧与民间智慧的“双向奔赴”。